臺中市立安和國民中學 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家庭教育實施計畫

114年8月20日訂定

一、 依據:

- (一) 家庭教育法。
- (二)輔導室年度工作計畫。

二、 實施目標:

- (一)提升學生家庭生活知能,強化其正確家庭價值觀。
- (二) 培養其經營良好家庭生活之能力,提昇國民及家庭的生活品質。

三、 實施內容:

- (一)領域課程:相關學習領域設計家庭教育相關主題,融入領域教學實施。
- (二)正式課程以外實施項目如下:

活動時間	活動地點	活動內容	講師	備註
114年8月	閣齋	自殺防治守門人研習	廖冠迪講師	
28 日星期四				
114年9月	安和館	自殺防治停看聽宣導(一)	廖冠迪講師	
17日星期三				
114年9月	音樂館 磐石廳	家長參與學校事務座談會	校長、處室主任	
19 日星期五			及各班導師	
114年9月	社區共讀站	從新世代網路危機談家長教養策略 講座	吉靜如講師	
30 日星期二				
114年10月	安和館	性剝削及性騷擾防治宣導(一)	陳穎儀講師	
1日星期三				
114年10月	閣齋	性別平等教育知能研習	吳海助講師	
15 日星期三				
114年10月	安和館	自殺防治停看聽宣導(二)	廖冠迪講師	
22 日星期三				
114年10月	安和館	性剝削及性騷擾防治宣導(二)	陳穎儀講師	
29 日星期三				
114年10月	社區共讀站	做自己與孩子的心靈工程師讓孩	蔡毅樺講師	
17日星期五		子經驗愛、希望與勇氣的人生講座		
不定期		相關知能研習	另行遴選教師	輔導室

四、 成效檢核:

(一)學生學習成效評量:以學習單、回饋單、心得寫作等多元方式擇一收集以瞭解學生 對家庭教育課程及活動的學習成果。

- (二)家長參與學習成效:以每次講座的回饋單來瞭解家長對親職講座的參與學習心得與意 見。
- (三)計畫考核:輔導室於學期末彙整各項活動實施成果並進行檢討,以作為下一學期活動 規劃之修正參考。

五、 經費來源:

- (一)申請相關經費——「教育優先區(親職講座)」項下支應。
- (二)申請相關經費——「新住民子女教育經費(親職教育研習)」項下支應。(三)申請相關經費——「台中市家庭教育中心經費」項下支應
- 六、 本計畫經行政會報討論通過陳校長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